

我为什么写作

◇雪小禅

我根本没有想成为作家。但很多人叫我作家，这成了我的标签，一辈子不可能撕掉了。

我小时候的梦想是成为一个裁缝，或者一个放电影的人，再不行就去当一个图书管理员，但都没有实现。可这些念头从来没有消失过，我从小对好看的衣服极为敏感，那些被人们所讥笑和不耻的女人因为漂亮和风情让我暗自倾慕。那一块美丽的花布在裁缝手里变成一件漂亮衣服时，我的眼睛散发着炽热的光芒——裁缝踩着缝纫机的样子太性感了，那声音达达的胜似任何花开的声音。那时我立志成为一名裁缝，并且要穿上独一无二的衣服。这件事情离作家极远。后来我认识了服装设计师张书林，她在 798 和丽江都有店铺，并且收集了成千上万吨老绣片、云锦、旧旗袍。这个自称裁缝的人没事的时候喜欢去坟地里转转。这个习惯让我眼前一亮。小时候我便不合群，喜欢与男生打架，母亲买的红袄不讨我喜欢，便自己骑单车去换成绿色的。为买到一块好看花布做裙子，我转遍了霸州城所有商店，包括那些角落中的小卖部。长大后我有两件东西最多：一是书，二是衣服。很多衣服是我自己设计的，难免夸张、奇特。偶尔想起裁缝梦，怅怅然。

我小时霸州电影院两毛钱一张票。仍然嫌贵，常常混进去偷看电影，又常常被打着手电筒的查票员清出来，懊丧极了。那时老电影院里种了几棵泡桐，每至春开，便开粉贱贱的花儿，招摇死了，那时便嫉妒那些放电影的人，竟然可以天天看电影，岂不是神仙？所以一心一意想当放电影的。即便让我扛着设备去村里放也好，周围都是人，一个人在那放胶片，多帅。这想法让我兴奋了很久，却又是白日做梦。

那时小城的文化馆是最雅致的地方。细长的小院，院中有两棵极粗的合欢，东侧屋内有唱戏的人，评剧或者梆子，两边的屋子有几十种订阅的杂志——《人民文学》《十月》《中篇小说选刊》。那时有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在阅读室看这些杂志，那阅读台是紫色的桌布，有些坡度，放上杂志刚刚好，窗外的合欢开得正好，那个少年正读张承志的《黑骏马》，她几度哽咽，热泪盈眶，怕人看见，便偷偷用衣袖拭去泪水。

那个少年便是我。

而戏曲的种子也就此萌芽，我第一段戏是偷着学来的评剧《花为媒》中的报花名。

文学馆还有一个狭窄的后院，穿过月亮门便是了。在八十年代，那样的小院让人极富想象，我曾偶尔推开门看到过一幕——书桌上摊着散乱的手稿，是那种三百字的稿纸，上面写着《长久的天空长久的雨》，落款是阎伯群。后来有人告诉我：这是

个作家，就在文化馆写小说，不用上班。我羡慕极了，作家，写小说。更关键的是，不用上班，而且可以每天听戏、看书、闻花香。多年后阎伯群出了我第一本书《烟雨桃花》，他不再写作，开了许多彩票站，生意红火。这一切，皆是天意吧！

我第一次萌生当作家不错的念头，这比当裁缝和放电影的看起来更无所事事。

那时我上初二，学习很烂。我们班有好几个女孩子是农村来的，还有保定游泳学校来的，她们带我去北杨庄偷花——芍药、月季、茉莉，我把自行车骑得飞快，风追着我们跑，我旧的白衬衣上有泥土，在灯泡厂上班的母亲很少打扮我，我所有的审美来自于文化馆那些书和杂志。那天偷花回来，我坐在教师中突然特别难过，我觉得不能再这样混下去了，我找到班主任，以很肯定的口气告诉我我要转学。他是个五十岁左右的瘦高老头，教数学。他慈祥地问我：你为什么要转学呢？那年我十三，我极为坚定地说：我要从头再来。

我从霸县二中转到镇一中，就是从一流中学转到一个二流中学。我至今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做出了这样一个决定，多年后，我曾和我的学生 H 说起过。H 说，这就是命。转学后最大的变化是，整个初中阶段，我再也没考过第二名。直到中考，我都是学校里的第一名。因为是二流中学，我呆的三班只有两个人考上了霸州一中。一个是我，另一个是现在当了山西某市中医院长的郝文华。

直到我考上霸州一中，父母才知道我转了学——我从小便是个有主意的人。

上了高中，我的文学梦被张爱玲、三毛激发，大量的阅读令眼睛终于近视。学习自然沦为中等，亦不着急，每日路过霸州一中的那些粗壮的合欢树便慨叹时光之慢，日记本写了很厚，大段的摘抄，无边的暗恋——在年轻时总会莫名其妙喜欢一个人，写下一些无以名状的忧伤。在 2013 年十月，我去了柬埔寨吴哥窟，将少年时秘密全放在了那吴哥窟的洞里，在佛前，拈花微笑。

在高三尝试写一些东西，为赋新词强说愁。小城书店有席慕容的《七里香》和《无怨的青春》，买来了一字字背下来，又开始读卡尔维诺和哲学书，整个人看起来非常文艺范——我那时就喜穿白长裙、白球鞋，因为家境好，已经骑一辆日本产的红色自行车招摇，因为个子高，篮球队几次招我去打篮球，自然是不去。上高中时真乃春风得意，同学忆起我总说我那时目中无人。其实我自卑，我个子高，总在教室后面，又无心听课，书本上画满小人儿……上课偷看《红与黑》被老师逮着，遭没收。下次换了《复活》。



偷偷写了文章寄往南京《春笋报》和江苏《少年文艺》，还编了笔名。寄了也就忘却了——少年时光是蔷薇瓣啪啪开，哪里惦记任性而做的事情？

我更不会与人提及投稿事宜。如若不发表岂不让人耻笑？而且又不免让老师叫去训话。

那日是 4 月 5 日，正是清明，春意阑珊。我与同学穿了薄衫去上晚自习，过传达室看到几十封信排列放着，这并不奇怪。那个年代没有手机、电话，人们大多写信，邮票也才八分。奇怪的是这些信全写着一个人的名字：沙小舟。我猜想沙小舟必是一美才女，惹得男同学写情书。于是又和同学往教室方向走，走到一半忽然尖叫一声往传达室跑，我听见风在耳际掠过——沙小舟，那是我给自己起的第一个笔名啊！

我把那些信抱在怀里，像疯子一样跳着跑着，心脏咚咚地剧烈地跳，学校的丁香开得要炸裂了，我高兴的流出眼泪来，拉了同学去学校后面的操场走，走了整整一夜。

以后再也没有高兴成那样了。

那篇处女作发表在南京的《春笋报》上，编辑是一个叫孟秋的人。我不知孟秋是男是女，但孟秋这两个字地老天荒一样刻在心里。

2013 年 3 月 11 日，我在中国药科大学有讲座，那天，我第一次见到了孟秋——我人生的第一个编辑。

我是通过微博找到的孟秋。看到他的微博，我便问他是不是当年《春笋报》那个孟秋，他说是。我以为的万水千山却弹指间刺破，我提起当年，他不记得雪小禅，我说是沙小舟，他说那自然记得，又提及与我经常一个版面的田晓菲，田被保送去北大，后来留学哈佛，再后来在哈佛任东亚文学教授。手边有她《秋水堂论金瓶梅》，还有她先生考据唐诗的书。我与孟秋先生并未有多少长吁短叹感慨，二十年过去了，萍水相逢的人又萍水相逢。那天他坐在中国药科大学千人礼堂第一排当嘉宾，我在台上讲到十七、八岁这一段，只觉心头哽住什么，马上又笑如春花了。

处女座发表后是铺天盖地的读者来信，可以拿麻袋装。我自然成了学校名人，不免得意，也就非常影响学习，落榜是自然的。暑假一个人骑了自行车去秦皇岛，骑了好几天，也是第一次看到大海，把泪水埋在海水里，第二年复读终于考上，学了财税，不感兴趣，只为有个范文，时年在省

没有一棵小草自惭形秽

◇毕淑敏

被人邀请去看一棵树，一棵古老的树。大约有五千年的历史，已被唐朝的地震弯折了腰，半匍匐着，依然不倒，享受着人们尊敬的注视。

我混在人群只能直着脖子虔诚地仰望着古树顶端稀疏的绿叶，一边想，人和树相比是多么的渺小啊。人生出来，肯定比一粒树种要大很多倍，但人没法长得如树般伟岸。在树小的时候，人是很容易就把树枝、树干折断，甚至把树连根拔起，树就结束生命。就算是小树长成了大树，归宿也是被人伐了去，修成各种各样实用的物件。长得好好的树，花纹美丽木质出众，也像美女一样，红颜薄命，被人劫掠的可能性更大，于是很多珍贵的树种濒临灭绝。在这一点上，树是不如人的。美女可以人造，树却是不可以人造的。

树比人活得长久，只要假以天年，人是绝对活不过一棵树的。树并不以此傲人，爷爷种下的树，照样以硕硕果实报答那人的孙子或是其他人的后代。

通常情况下，树是绝对不伤人的。即使如前几天报上所载，一些村民在树下避雨，遭了雷击致死，那元凶也不是树，而是闪电，树也是受害者。人却是绝对伤树的，地球上森林数量的锐减就是明证，人成了树的天敌。

树比人坚忍。在人不能居住的地方，树却裸身生长着，不需要炉火或是空调的保护。树会帮助人的，在饥饿的时候，人可以扒树的皮来充饥。

很多书籍记载过这棵古树，若是在树群里评选名人的话，这棵古树一定名列前茅了。很多诗人词人咏颂过这棵古树，如果树把那些词句当做叶子一般披挂起来，一定不堪重负。唐朝的地震不曾把它压

倒，这些赞美会让它扑在地上。

树的寿命是如此长久，在我们死后很多年，这棵古树还会枝叶繁茂地生长着。一想到这一点，无边的嫉妒就转成深深的自卑。作为一个人活不了那么久远，伤感让我低下头来，于是我就看到了一棵小草，一棵长在古树之旁的小草。只有细长的两三片叶子，纤细得如同婴儿的睫毛。树叶缝隙的阳光打在草叶的几丝脉络上，再落到地上，阳光变得如绿纱一样漂白了。

这样一株柔弱的小草，在这样一棵神圣的树底下，一定该俯首称臣毕恭毕敬了吧？我竭力想从小草身上找出低眉顺眼的谦卑，最后以失望告终。这棵不知名的小草，毫无疑问是非常渺小的。就寿命计算，假设一岁一枯荣，老树很可能见过小草五千辈以前的祖先。就体量计算，老树抵得过千万小草集合而成的大军。就价值来说，人们千里万里地赶了来，只为瞻仰老树，我敢肯定没有一个人是为了探望小草。

既然我作为一个人，都在古树面前自惭形秽了，小草你怎能不顶礼膜拜？我这样想着，就蹲下来看着小草。在这样一棵历史久远声名卓著的古树旁边为邻，你岂不要羞愧死了？

小草昂然立着，我向它吐了一口气，它就被吹得蜷曲了身子，但我气息一尽，它就像弹簧般伸展了叶脉，快乐地抖动着，我向它吐了一口气，它还是在弯曲之后怡然挺立。我悲哀地发现，不停地吹下去，我有气绝倒地的一刻，小草却安然。

草是卑微的，但卑微并非指向羞惭。在庄严大树身旁，一棵微不足道的小草都可以毫不自惭形秽地生活着，何况我们万物灵长的人类！

会石家庄，坐 14 路闲逛市里买原版磁带，逛新华书店，依然是地道文学女青年，并不把写作当刻骨铭心的事。

毕业后分至单位是闲差，与 H 写信聊川端康成和佛里达。每日在饭桌上写信，那些信谈到不能再谈，现在看来仍然不失韵味，H 仍然在南孟教书，目光依然如少年炯炯，五十岁的人仿佛没有年龄。我每次回去都要与他吃饭、喝酒、闲聊，有时坐在广场上看孔明灯，有时骑自行车去大广高速，他依然当我是兄弟姐妹般，而我十年如一日还喊他名字。

有三四年我甚是颓废，半字不着，每日与单位同事打扑克。我很快成为个中高手，打扑克落下腱鞘炎，2011 年去中国戏曲学院戏文系教学，和学生谈起打扑克打到腱鞘炎，他们乐得前仰后合，我亦不相信那时我所经历的日与月，但日子就那样荒废了——我家是五楼，楼外是庄稼，夏天是麦子，秋天是玉米，麦浪被风吹得哗哗响，秋天的玉米地有湿气，下雨的时候有雨水砸到玉米叶的声音，我亦不知有多美好。不自知过了五六年，只每日打扑克，简直要忘掉写字这件事情。后来想起亦是不悔，那样快意的人生亦是清水照芙蓉，也好。

她们又要教我打麻将，我忽然看网上田晓菲在哈佛，心里受了震动。自此宣布金盆洗手。别人再怎样叫亦不再打了，直扑到电脑前开始写了，这一写就是十年，从此用了

雪小禅名字，也就渐渐被人熟知。2010 年得了干眼症，看电脑太多落了眼疾，又拾起笔来，仍然一字字写下去，到老了亦要学孙犁，写得不好就一个字不写了，玩。

从十七八写到现在，已出书 50 本，只能称拙作。越往前看越不满意，很多作品不耐看，白纸黑字毁不掉。文字赋予我的是蒙汗药，中间也几度割舍，复又拾起，因为终难割舍。

我总以为可以没有写作。殊不知写作已经成为我生活的一部分，甚至是一种生活方式。它是我另一个自己，另一种叙述，另一种表达。失去写作我可以活得很好，但肯定少了味道和气质。这还不是顶要命的，在最关键的时候，写作搭救过我遇险的心。在最彷徨、最寂寥最孤独无助时，写作不仅是救命稻草，更像亲人，不离不弃的陪伴着我，只要我要它，它永远要我。它不嫌我老、丑、脾气坏、不嫌我是处女座、个性倔强、不嫌我不会打人情世故，它老实地在那里又温顺又体贴，又敦厚又仁慈，它是我永远亲人，我们将终生在一起，一直到死。



我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八(二)班 齐陆源

明媚的明天，阳光洒在身上，跳跃在心头。是的，我要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我们约定去看风景，看那春天的生机与温暖，和孩子们奔跑在草地上；看那夏日的朝阳与池中的荷花，和与鱼儿共享有阳光；看那枫叶舞动的秋季，从树到叶一片黄色，黄中透着些许的红，和那飘飞的叶片一同享受；看那白雪皑皑的冬天，白色连成一片，把空气也凝结的凉清，和下降的雪花一起欣赏。热爱自然，只因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我们约定去改变社会，在那拥挤的街头，寻找与到与家人走失的孩子，让悲伤愈来愈少。在那圆形的中央广场，寻找着那些花花绿绿的垃圾，一一拣拾。看那一尘不染的地面，让奉献幸福洋溢脸上；在那熙熙攘攘的公车上，给毫无依靠的老奶奶让出座位。奉献爱心，只因是与明

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我们约定提高成绩，在那明亮灯光下攻读副课，与窗外的明月一起安眠，在那太阳的照耀下，复习知识，让收获知识的喜悦蔓延在心头。在忙碌紧张的课堂上，认真聆听，仔细记录课堂笔记，让书本的墨香散发在空气中。努力求知，只因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我们约定强健体魄，在那圆形的跑道上飞扬身姿，与地上的影子一起奔跑，迎来崭新的自己。在那高高的双杠上上窜下跳，灵活自如，与振动的地板一起澎湃出无尽的力量。在那对称的篮球场中东西奔走，迅捷如雷，与那高声呐喊的伙伴一起为自己的队伍加分；在那一米八六的高度上完美一跃，划出一道美丽的弧线，与垫压我身体的气垫一起欢呼跳跃。在那偌大的操场上留下我每天出现的身影，与自己流淌的汗水一起见证自己锻炼的成果。强健体魄，只因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

我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为了这个约定，我要拼搏、努力，付出自己的汗水。

我与明天的自己有个约定，这个约定，不能失约。



选对人生的路

八(2)班 杨 淋

合如此高官重任。”爱因斯坦明白自己的能力，选对了人生的路，所以在物理学上有着深厚的造诣，创造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

大文豪家马克吐温有两次经商经历。第一次是从从事打字机的投资，十几年过去了，打字机仍未研制成功，当其他竞争者已经成功研制打字机的时候，他投资的打字机还在“调整”中，用心血换来的钱财付诸东流。第二次是创办出版公司，但由于自己没有任何经验和相关知识，在两次偶然的成功之后就飘飘然了。结果在经济危机中倒闭，还背负了一笔不菲的债务。马克吐温的妻子深知丈夫没有经商的本事，但是却有文学上的天赋，便帮助他鼓起勇气，振作精神，重走创作之路。马克吐温终于摆脱了失败的痛苦，通过创作还清了债务，

创作了《百万英镑》等全球知名的作品，在文学上建立了辉煌的业绩。

像爱因斯坦和马克吐温那样最终选对人生的路，就拥有了光辉的人生。反之，一旦选错人生的路，轻则害人害己，重则祸国殃民，就像袁世凯一样遭到后人们的唾弃。

袁世凯，这是中国的最后一位皇帝，他选错了人生的路，自称为帝，他的“倒行逆施”造成了民怨沸腾，引起了民愤。终于，短命的洪宪王朝在各种势力的打击之下仅仅闹了八十三天就消失了。选错人生的路，带来的可能是身败名裂，遗臭万年。

选对人生的路，收获的是成功；选对人生的路，能成就人生的辉煌。我们应当选对人生的路，这样，才能经营出有声有色的人生。

为青春画上一抹色彩

八(12)班 程依琳

在青春的图画上，我们画上最美的色彩。

月色朦胧，星光璀璨。厨房那里已点了一盏明亮的灯，看着爷爷端上来的热腾腾的豆浆，心中充满了感动。多少个这样漆黑的早晨，点着灯，为孙子孙女做早餐。看着碗里冒出的白气，碗里的早饭，这是爷爷对孙子孙女的爱呀！这为我的青春画上了温暖的粉红色。

你是我的一本书。打开，一股清新优雅的气息扑面而来，让人心醉神迷，令人赏心悦目。你就是我的语文老师——郭玉珍。

你是一本智慧的书，读尽你的清新淡雅。风吹起如花般破碎的流年，你的笑容摇曳摇曳，成为我命途中最美的点缀。初遇你，一袭粉红的长裙一直延伸到脚踝，长裙飘飘，随风而动。头上是一朵粉红色的发卡，和长裙相映衬，你便宛如一只飞舞的蝴蝶，穿行在教室。冬天，你的长裙也变成了短裙，在寒冷的冬天里，你却似春日的暖阳一样妩媚动人。你的课，是大家的最爱，你站着微笑着，声情并茂着讲，即使是最不爱学习语文的学生也会被你的课迷住。你挥洒着你的青春和智慧，也挥洒着对我们的关爱和责任。你是一本智慧的书，书的开头，我读懂了你的美丽。

你是一本智慧的书，读尽你的温柔似水。你嘴角总是挂着微笑，下课时，你与我们聊天，“我的孩子们啊，下课了，

阳光明媚，微风拂面。操场上几千名学生正你追我赶的奔跑着。拖着沉重的身体，迈着无力的步伐，一圈一圈的奔跑着。结束后，身后的朋友总会传来一声：“累不累？回去赶快喝些热水！”这几句问候，是朋友对你的关爱，是你和朋友之间深深的友谊呀！这为我的青春画上了美丽的蓝色。

提心吊胆，忐忑不安。数

别老坐在教室里，要出外活动活动啊。”那语气、那神态、那样子，都温柔如诗意的文集。临近考试，你总以一种悠闲的状态出现，你常说：“别老是呆在课堂读那么多书，眼睛受不了的！”“做那么多试卷不嫌累啊？”“唉呀，快出去走走，跑一下步，别那么紧张！”而谁每次下课为同学们细细解难，谁每天早上早早来到教室，陪着我们一起早读？谁每天晚上守着那盏灯备课到深夜？谁为了一个课件改了又改直到满意为止？书的中间，我读懂了你轻巧的温柔中夹杂的责任。

你是一本严厉的书。当我们对待作业差应付，敷衍了事时；当我们面对错误的不以为然，你都会大发雷霆，责令我们限期改正，必须改正，并跟踪到底，直到我们将作业认真做完，将错误改正过来为止。每次我们犯错，只要你看到了，你都会呵斥我们，对我们进行严厉的批评，你从不纵容我们，你说：“你们每个人都是一块玉，但有时

学老师已经跨进教室大门了，手中一叠厚厚的卷子，皱着眉头，眼神凶狠，一定考差了！老师念着一个学生的名字和分数，手中紧张得出了汗。一个十分熟悉的名字进入耳畔，是在叫我吗？紧接着，就是那沉重的两位数字，八十九！胆怯地走上讲台，伸出颤抖的手，老师高高的举起板子，重重的打下来，“啪啪”，这两下板子，打得手心火辣辣的疼，脸也火辣辣的烫！这两下板子，是老师对你的期待呀！这为我的青春画上了火辣辣的红色。

漆黑一片，万籁无声。晚上回家，小区里没有灯，时不时树叶的摇动声，脚下

易拉罐的滚动声，总能吓我一大跳。从口袋里掏出爸爸给我的手电筒，打开的一瞬间，周围都亮起来了，心中不再害怕了，看着手电筒中发出的微黄的光，看着眼前所有被照亮的事物，心中不再害怕，大胆的向前走。这是爸爸对女儿的爱呀！这为我的青春画上了亮丽的金色。

这温暖的粉红色，美丽的蓝色，火辣辣的红色，亮丽的金色，构成了我绚丽多彩的青春。我还要往这青春的图画上抹上更加绚丽的色彩，使它变得更加美丽！

在青春的图画上，我画上了我心中最美的色彩！

你是我的一本书

八(7)班 葛书梦



候，有些玉上面沾染了一些灰尘，需要我们及时擦去，才能重现玉的光彩。”书的插页，我读懂了你的严厉。

你是一本智慧的书。我们不但崇拜你的渊博学识，更敬佩你的处世智慧。你平时总教育我们说：“要用考试的心态对待作业，然后用做作业的心态对待考试。”“功在平时”。我们考试成绩很好，遥遥领先时，你说：“一时的成功并不是永远的成功，人生要向前看”；当我们考试失利时，你说：“失败并不可怕，只要我们怀着一颗不服输的心，勇往直前，那么胜利将不会离我们太远。”你从不以成绩论英雄，在你心中，更看重的是我们的学习

习惯和学习成效。你教我们阅读，不为考试而阅读，为丰富人生而阅读，为净化心灵而阅读，你说“要把阅读当成人生的一种享受”，你教这些人生的道理，让我们怀疑你是否已看破红尘，脱俗升平了。正是因为你的沉稳，你的淡泊，你的智慧，才让浮躁的我们慢慢沉静。书的末尾，我读懂了你的智慧，你的智慧如书般深奥而广阔，伴着年少轻狂的我们慢慢成长。

你是我的一本书，我亲爱的郭老师。你以美丽让我沉醉，你以温柔鼓舞梦想，你以智慧伴我成长，我将好好阅读你这本书，愿你的书香流芳我的人生。

“我的家里有个很酷，三头六臂刀枪不入，他的手掌有一点粗，牵着我学会了走路……”这一首《爸爸去哪儿》唱出了多少儿女的心声！今天，我就来聊一聊我的极品老爸。

英俊潇洒的他

老爸虽然中等身高，但是却拥有一副凹凸不平的“傲人”身材，这大都得益于他那大大的啤酒肚。好在，他有一张国字脸和瓜子脸相结合的标准脸型，再加上那对小而聚光的眼睛，浓密的眉毛，鼻直口方，这才使我的同学见了连连赞叹：“聪哥，你老爸真帅！”有时他还不忘自恋地夸赞自己几句：“就是，我长得还算标致！”每到这时，我总会说：“对，对，爸您长得真帅，要不我怎么会长这么帅！”他走起路来虎虎生风，时不时爽朗地大笑，颇有几分江湖侠客的豪气。

这就是我的老爸，英俊潇洒，幽默豪爽的老爸。

不辞辛苦的他

老爸是一个勤劳的人，有着处女座完美主义，容不得一丝马虎。每次我的饭还没吃完，老爸就已经把碗洗好，锅刷好，抹布洗干净，就等我吃完饭了；当我正在看着电视中的小品哈哈大笑时，老爸就开始拖地，他拿着拖把就好像关云长拿着他那把青龙偃月刀一样神气！他向前刺，向后甩，在客厅忙碌着，和

我懒散地看着电视形成了鲜明对比，搞得我一身热血无处洒，写作业冷静一下。

这就是我的老爸，不辞辛苦，勤劳坚定的老爸。

内心细腻的他

老爸有一颗女人一样细腻的内心里，这并不是批评他，而是大大的表扬。期中考试过后，老师为了奖励我们，组织我们前往南山进行秋游，我的老爸正是这次活动的总策划兼总负责。在南山行动之前，他早就制定了一套又一套方案，并且在我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去探路，去交涉，去购买食材。不光如此，他在生活上也是这样，非常细心，认真地对待每一件事。

这就是我的老爸，内心细腻，朴实无华。

老爸在我心中是个神话，在老妈心中是个好男人，在大家心中是个好模范。我要学习老爸的优秀品质，成为老爸那样的男人。

我的极品老爸

八(七)班 姚鹏聪

窗内窗外

八(15)班 张琪

诺大的房间只有我一人，我点亮了屋中的所有灯，但却照不亮内心的迷茫。

我讨厌孤单，却不得不习惯它。我坐在窗前，端一杯香茗，看那热气一缕缕升腾，缠绕在一起，继而又消散开来，直到消失不见。原来一缕烟的人生是如此短暂，他自己对



于这个世界来说，又是何等的渺小。呵，我又何尝不是呢。

隐约听见外面好像下起了雨，推开窗，我欣赏着这雨中的景色，从没这样仔细过。

眨眼间，整个世界都被这些急促的雨滴打湿。远处的几缕云烟给这雾蒙蒙的天又添几份压抑感。

虽然如此，却仍掩饰不了这世界的美丽。依旧那么动人，依旧那么绚丽。

放眼望去，整个城市一览无余，我毫不吝惜自己欣赏的目光，赏尽了这雨景。几百间古朴的瓦房，聚成了数十个大街小巷，孩子们在其间穿梭着，开心的笑声响彻天地，路人唯有抚额苦笑走着。旁边几座高楼矗立着，接受着上帝的考验。数十年如一日，风吹雨打，他依然挺立。最惹眼的，莫过于远处那片麦田了，肆无忌惮地生长着，炫耀着那份希望的绿，那份不受拘束的绿。

这时的天，伴着一缕缕朦胧的月光，远处的山若隐若现，只看得见那崎岖的轮廓。此刻，他已没了往日的巍峨，月光的照耀下，平添了几分柔和。

山的那边，定是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可现在他却无情地遮住我的眼，看不到那边的绮丽。

杯中的水已经变得冰凉，也再没有热气冒出。可我心却逐渐炽热起来。那山无情地遮挡，却让我更向往外面的世界。

此刻，我开始奋笔疾书，想用知识凝成一对坚韧的翅膀，带我冲破这扇窗，去探索外面的世界。

那一段怀梦前行的时光

八(七)班 石芮源

有人的梦，似玻璃，晶莹透亮却又不堪一击。而有人梦，宛如钻石，经历了千百年的地球深部的高压和高温后却依旧光彩夺目，璀璨耀眼。

那么，你是玻璃，还是钻石？或者说，你想做玻璃，还是钻石？

无论你是玻璃还是钻石，或是想做玻璃还是钻石。那么现在，请你稍稍的酝酿一下情绪，准备好了听一个拥有着钻石般梦想的少女的自述吗？

炎夏，一个不开空调的小房间里却并不显得闷热。或许是连续下了几天的小雨，人们也更珍惜太阳女神的莞尔一笑。三张纸随随便便的被丢在书桌上，被暖黄色的阳光渲染出了一种优雅高贵却不张扬的清新的鹅黄色。窗户半开着，微风时不时的吹动着我的发梢。我坐在椅子上，一边翻动着手机里的资料，一边在纸上记录下资料的内容：“首尔大学，仁川大学，釜山大学，高丽大学，庆熙大学，延世大学……”韩国的一个又一个大学的名字被我潦草的字体记录在了这个被阳光用魔笔渲染的十分暖心的纸上。其实我也蛮好奇，我这个连初中都没上完的杞人忧天的少女，干嘛去思考大学要在哪里上。可能是从小几乎就没什么选择权，一切的路都是靠家长安排出来再走的我，想趁着家长的“空闲时间”，真真正正的自己做一次决定，走一次人生。

最终，我选择了仁川，不为什么，像你们说的一样，只凭感觉。我只是很喜欢仁川这座城市，甚至超越了喜欢一座城的那种喜欢，就像是喜欢一个人一样。就在那个晚上，我梦见了仁川。我梦见我来到了仁川，来到了这座面向黄海坐拥一世繁华的城市。我静静的坐在仁川的海滩上，任凭海风吹乱头发，吹乱衣角。只是静静的坐着，听海鸥鸣叫，看它们用力震动翅膀使海面被拍出层层层的波纹；看着太阳像是娇羞的姑娘般从海平线上逐渐露出俊秀的脸庞，然后温暖整个大地；闻着花朵的清新的香味，感受着仁川每一个生灵被上帝所给予的生命的的美好。

我醒了，有一个声音一直在我的耳边环绕着：“去吧，女孩。拥有梦想的你会更加的无懈可击。去拼搏，去闯荡，仁川在等你，请你不要放弃，用一个胜利者的姿态踏进这片令你骄傲的土地。”

当我受了一点小委屈而止步不前时，仁川用它所承载的二百多万的生命以及无数的生灵对我说：“请你坚持。”当我想自由散漫不想按照自己的要求生活时，仁川用它千百年来屹立于韩国中心的位置对我说：“请你坚持。”当我承受不住外界的舆论想要一蹶不起时，仁川用它受尽风侵雨袭却依旧能够微笑着面对世界的精神对我说：“请你坚持。”是的，我会坚持。

无论你是中国语里的仁川，还是英语中的Incheon，还是韩国语里的？，你永远都是那个地方，你承载的永远都是我在人的一辈子中最美的青春年华里所有的希望与梦想。

因为，你是我爱仁川啊！

想你

八(8)班

杨茜然



深夜，桌台边，孤寂的我。

黑暗，寂寞。

初冬的月光，又清又冷，淡淡的，柔柔的，如流水一般，穿过窗户静静的泻在房间里，将地板点缀的斑驳陆离。

我撑着伞，安静地坐着，看着窗外沉暗的苍穹，不由得想起你，想起我们的故事。若时光轮转，我愿回到从前。

那时的我，不忧愁，不孤单；不用顾虑成绩的好坏，不用烦恼明天的生活，只是一心的天真、快乐，忘情的疯狂、嬉戏；没有课本也没有黑板，有的是满身的栀子花香和不远处

的蛙鸣声，还拥有你温情的守护。

还记得吗？那夜，月上中天，皎洁温暖，柔和的月光把夜空烘托出一片平静与祥和。月亮的光落在树丫上，落下斑驳的黑影，零星的像是碎条儿挂在树丫上一般。我和你就坐在那树丫下，背靠着背，手牵着手，回忆着关于我们的故事。我兴奋地讲着，恨不得把你所有的故事在重来一遍，享受和你在一起的点滴快乐。你只是安静地坐着，做我最忠实的听者。时间，似乎不再转动，我愿永远定格在那一刻。

可那却是我们最后一次的快乐了。一个夜晚，你走了，去往了一个神秘的地方，那是天堂。看着你的身躯慢慢化为灰烬，我的心似乎也被火烧灼了。你终离开了这浩荡人间、喧嚣红尘，摆脱了乏味、浮躁、空虚的时代，你解脱了。可你忘了，在这个悲惨世界中，还有个小小的我。我不会哭，可为什么我的视线越来越模糊？

如今，闲暇时刻，我总会抬起头，默默地看着夜空，想着你。月亮还是一样的皎洁明亮，只是身旁没有你。现在的你，是否也在看着月亮？浮云带着的思念，你是否看得见？是否还会想起，只属于我们的美好记忆。

月亮渐渐落下，但愿，你还会记得……

窗里窗外

八(16)班 苗宜琳



窗外，寒风刺骨，唯你独秀。

——题记

有时候，一份清淡，更能历久弥香；一种无意，更让人魂牵梦萦，一段简约，更可以维系一生。

那年冬天，我住在姥姥家。

姥姥家的卧室有一扇窗户。小时候，姥姥告诉我那窗外，是一个荒废的院子，没什么稀奇，于是，我便没有留心过它。直到有一天，那不不经意的一瞥。

一个午后，微风乍起，吹得阳光碎落一地，忽然，耳边传来“咣当”一声，“又是院子里的什么破铜烂铁掉了吧！”我小声嘟囔着。眼睛不经意地瞥了一眼窗外，咦？那怎么会有一抹红色？我定睛一看，才发现院子中立着一株红梅，在好奇的驱使下，我推开了那扇窗，翻出窗外，当我靠近那一点红时，便有一股扑鼻的香气迎面袭来。凑近，不禁为之惊愕驻足，那样似开不开，欲语不语，将红未红，待香未香的一枝红梅，竟有着那样的傲气！

夜晚，漫天的雨雪纷然有漠然。广不可及的一片灰色中亭亭玉立着一株红梅，像一团即将燃烧的火，像一罐立刻喷发的颜色。

第二天早晨，院子里的梅花零落，片片点点，漂浮在水沟里。窗内，我常常凝望那株红梅，无声的思考着一切，无论外面的世界如何喧嚣。为什么红梅开得那样骄傲？为何要在这寒冷的严寒盛开？为什么能清香扑鼻？

那段时间，我做什么事都格外认真，仿佛受了梅花的影响，没有了以往的浮躁。我也常反省自己，看自己身下的影子歪不歪，走过的路正不正。

那年冬天，窗外红梅傲霜盛开，窗内的我感受着梅花的坚韧，聆听着成长的韵律，踏寻流年的痕迹，感悟生命的美好。

“天道酬勤”一词在我来说是一句极好的励志名言。“天”指上天，道指规律，“天道”即为天意，“酬”可解释为勤奋，总意为：上天会按照每个人付出的勤奋，给予相应的酬劳。



汉朝的匡衡十分好学，但由于家里很穷，故白天干活，晚上才能安心读书。不过，他买不起灯，但他对于浪费时间，内心十分纠结。不过他的邻居十分富有，她鼓起勇气找到她的邻居说：“我晚上想读书，可买不起灯，能否借用你们家的一寸之地呢？”可他的邻居一向瞧不起穷人，这使匡衡碰了一鼻子灰。但即使如此，匡衡也未曾放弃读书，他回到家中，悄悄地在墙上砸了个小洞，邻居家的烛光就从这洞中透了过来，他借着这微弱的光，如饥似渴的江家中的书读完了。读完这些书，他意识到，这是远远不够的，于是他找到附近的大户人家，对主人说：“请您收留我，我给您家干活不要报酬。只让我阅读您家的全部书籍就行了。”主人被他的

精神所感动了，便答应了匡衡的要求。

匡衡就这样努力学习，后来他成为了汉元帝的丞相，西汉的有名学者。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天道酬勤啊！

我班同学靳欢欢十分爱学，由于十分想考全班第一，故十分努力学习，上课认真听讲，眼光始终追随着老师，思想亦是如此，由此，你会发现，他会经常举手回答问题，有着自己独特的见解。一下课，你总能看见他在老师左右，与老师讨论着自己的问题，自己的疑惑，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不仅如此，他还有着不耻下问的精神，他会用各种各样的方法来巩固自己的只是。

他就这样努力了一学期，终于在最后的考试中如愿以偿，取

得了全班第一的好成绩，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天道酬勤啊！

王羲之是古代的大书法家，他的字写得特别好，很有力量，人们常用入木三分来形容。可他这么漂亮的字是怎样炼成的呢？

相传王羲之七岁时便对书法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她看到爸爸收藏的一本字帖十分喜欢，便偷偷的拿来学习，他先仔细地观察字的结构，看熟了就照着写。每天坐在门前的池子边练字，送走黄昏，迎来黎明，写干了几多墨水，

写乱了多少笔头，他每天练字从不间断，写完字就在池水里洗笔，日子一长，一池的清水都变成了黑色，这就是相传的墨池。

经过不断勤学苦练，王羲之练就了一手好字，终于成为了一代大书法家，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天道酬勤啊！

任何成功都是勤奋的苦根上长出的甜果。若想成功，就一定要经历漫长的风风雨雨。俗话说得好：不经一番寒彻骨，哪的梅花扑鼻香。

天道酬勤

八(1)班 冯一燃

温暖满冬季

九(3)班 苗一怡

“百善孝为先”，“孝”是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来一直传承的高尚美德。

——题记

“孝”在我们身边无处不在。而每一个孝心的表现，都使我们的身边充满温暖，无论是炎热的夏季，还是严寒的冬季。

一个简单的动作，使爱蔓延

这个春节，妈妈带我回到远在山东的姥姥家。

一到家，向祖母祖父打完招呼，整理完行李后，就坐在沙发上，沉醉在有趣的电视节目中。趁着广告时间，伸伸腰，活动活动，休息休息眼睛，向远处望望，目光却与姥姥佝偻的背影撞在了一起。

等到姥姥走进客厅，我坐下帮她捶她那令她疼痛不已的腿时，一种莫名其妙的心疼涌上心头：我要帮姥姥按摩，帮她缓解疼痛。

说干就干：我把姥姥扶到卧室，用妈妈刚买回来的小海豚按摩仪给姥姥按背，按腰，按腿。

开始按摩了，先调到最小档，从背开始按，渐渐地，震动力越来越强，姥姥并没说什么，但我从她的神情中却能感觉得到，她已经坚持不住了，她使劲咬着嘴唇，双拳握得很紧，双目紧闭，从刚开始的有说有笑，变到现在的一句话也不说。我意识到自己把按摩仪的震动调的大了。但姥姥却并没有把心中的“痛”说出来，可能是怕我不舒服吧。

这让我突然想到这个按摩仪器的震动很强，如果调到高档，且直接放到身上，就会使人受不了，我是有过亲身经历的：

有一次我在训练时闪了腰，妈妈就用按摩仪帮我按，仅仅只是调到中档，就已经快受不了了。想到这，我不禁心里一酸，姥姥都已经这么大了，还让她承受这么大的痛苦。

这样想着，就把档位调到了小档，边问着姥姥感受边加档位。由于它的振力太强，所以我的手一会就被震麻了。但我依然坚持给姥姥按，左右手交替着进行。实在受不了的时候，就把按摩仪给关了，徒手给姥姥按。不要吃惊哦，我在按摩这方面是有功底的，技术还不错呢！

这是因为奶奶患有颈椎病，在奶奶颈椎疼的时候，我就会帮她按摩，缓解她的疼痛。也就是这样，久而久之，按摩的技术也就练出来了。经常是按完之后就没有以前那么疼了。

按摩结束后，姥姥的各个部位都不大疼了，于是。我就向姥姥“传授”了一些可以缓解疼痛的办法：比如在干完活后或腿疼时，把自己的大腿小腿放松放松，锤锤，揉揉等。

帮姥姥按摩对于我来说只是一个简单的动作，可它却能让姥姥感到温暖，让这个春节充满爱的味道，使温暖蔓延在寒冷的冬季。

温暖，在冬季弥漫！

孝，在我们身边无处不在。一个孝心的表现，不一定是轰轰烈烈的；不一定要做出多大成就的；也不一定是做出非常伟大的事的，它或许只是一句问候，一个简单的动作，一句简单的话，但它却是充满爱的，充满温暖的。

“温暖满冬季”，让我们一起行动起来吧！

踏春游园之时，我常会看见形形色异的花朵们吸引了游人的目光。春天宜人的环境滋养出他们华美的外表，贵气逼人缺少了那份清淡，那份坚韧，那份傲然。

诚然，春季没有夏季的灼热，秋季的萧索，冬季的刺骨冰凉，但是偏偏有些花朵独特，他们在恶劣的环境下依然绽放出自己的更加绚丽的色彩。

昔日汴河边的繁华还历历在目，谪居黄州城中，你是否也曾叹息，也曾无奈，一身才华不得施展，满腔的报负不得抒发。仕途的坎坷，政治漩涡的挣扎逼得你无路可走，但世态的浑浊，名利的肮脏并未将你浸染。你仍留赤子之心。无力报国的你尽管两鬓斑白，却依旧牵黄擎苍，射天狼。功名利禄不是你

心中所想，你只愿为祖国肝脑涂地。

苏轼将功名利禄换了“竹杖芒鞋”正如那炎炎夏日的一抹清荷，绽放出他“出淤泥而不染”的淡泊名利。

你是那样一个爱笑的女孩，温暖明媚的笑似能将一切愁云驱散。但谁能料到到你温暖笑容下竟是一副残破的身躯。那场大病夺走了你的光明和声音。漫无边际的黑暗压迫你近乎窒息，死寂如恶魔一般向你扑来，悲哀的让人绝望，你是那么坚强，硬是凭借自己的触感打通了一条通往成功的路。最后，你成为了一名伟大的作家，但付出的艰辛，又有谁懂？

海伦凯勒如同在寒霜中坚韧绽放的菊，哪怕再多么恶劣的环境中，也要绽放出自己的

花开不只在春天

九(10)班 孔晨潇

美丽，她的美，是坚毅。

零丁洋汹涌的波涛在你耳边怒吼，似乎在嘲笑你的自不量力。你迎着苦涩的海风眺望，笔直的脊梁如梅的傲骨。元军的攻势无止无休，不断有人屈服在他们手中。那些没有骨气的懦夫，就这样把大宋的河山拱手让人，你轻叹。此刻，彷徨，无力，绝望涌上心头，你又该如何抉择？“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似乎做出了一个重大抉择，你带着梅的傲然与

不屈，义无反顾的投身于抗元斗争。纵然凋零，却留得一世芬芳。这芬芳，是气节。

当你在赞叹春日的花朵是多么艳丽时，是否想起花开不只在春天那些敢于与风霜雨雪搏斗的花朵，它们有着更加悠远的清香。花是如此，人亦是如此。在逆境之中敢于搏斗的人，才会被镌刻于人们心中，永不遗忘。

花开不只在春天，逆境中会开出更美的花。

记忆中的“爱老”

九(9)班 杨越

说到“爱老”，这让我又想起了已离开我很久了，却时常出现在我脑海中的奶奶。

每当我把脸靠在冰冷的墓碑上时，总有一丝悲伤萦绕在我的心头，但想到父亲为奶奶所做的一切，我又有有些欣慰。奶奶离世时应该没有遗憾了吧。奶奶年轻时虽然辛苦，可晚年却非常幸福，尽管她无法开口清晰的呼唤父亲的名字，尽管她直到最后也无法再次拥抱父亲……但她依然幸福。

我，是个健忘的人，但关于奶奶的一切记忆，直到现在还清晰的印在我的脑海中。自我有记忆起，奶奶便躺在床上，我曾问过父亲，奶奶一直都是这样吗？父亲那时只是轻轻地摇

了摇头，接着便给我讲起了奶奶年轻时照顾家人和尚为婴儿的我小时候的事。每当讲到奶奶年轻时的艰辛，父亲的眼睛总会有些红红的，但这却无法掩盖他对往事的怀念。我也曾问过他，奶奶为什么会变成这样，我清楚地记得那时他脸上有种化不开的悲伤和懊悔，但他并没有说，也许是不想提及心中的痛吧……

虽然他并未告诉我原因，可是我却从母亲那儿得到了答案。那是在奶奶照顾新生的我时发生的事，正好那天爷爷早早地出去耕地了，当时父亲和母亲也都在市区忙于工作，家中只有我和奶奶两人，奶奶想给在地里干活的爷爷煮粥，

但因奶奶突然头晕将一锅开水压翻，滚烫的水瞬间无情地倾倒在奶奶那瘦小的身躯上……

听妈妈说，那天父亲哭了。那是他在我出生后第一次哭。

从那之后奶奶因身体70%的重度烧伤便躺在了床了，一躺就是两年，那两年间父亲专门找到医院里烧伤科最有名的医生，每周两次带医生回老家给奶奶擦药治疗，两年后，奶奶终于可以在人的搀扶下下床了，但是大面积的烧伤使她无法站立，再加上脑萎缩，更使她丧失了语言能力。为了更好地照顾奶奶，父亲决定让奶奶和爷爷住到了我家里。那段时间，父亲每天都会固定的时间抛下这一切，花费很多时间陪奶奶说话。只要一回到家，就先问爷爷家里有没有奶奶因大小便失禁而浸湿的被褥或衣服，只要有一一定会将它们一件件的清洗干净，从不让奶奶穿脏衣服。每天晚上，只要天气允许，父亲就会将奶奶从六层高楼背下来，到大街

上，为的是想让奶奶看看外面的世界，呼吸一下外面的空气。每当我看到他们紧紧相拥的身影时，心里总会隐隐作痛，谁又知道这温馨的一幕背后隐藏了多少泪水和悲伤。

转眼奶奶在我家度过了三年，在爷爷的要求下，他们回到了老家那令人怀念的老房中，刚到那儿时，父亲因不放心他们，于是我们一家人又陪着老人在老家住了一周才回到了城里，我们离开时，尽管奶奶极力掩饰，但我总还是能从她眼中看到那一闪而过却又让人心痛的悲伤和不舍。

这样的生活大概持续了一年。有一天晚上，家中电话铃声响起，是大伯打来的，不知道电话里两人谈话的内容，听到的却是父亲心痛的哭声。就这样奶奶走了，只留下了一群爱她的人们……

奶奶在时，父亲爱她；奶奶走了，父亲依然爱她，只是多了一份思念、一丝悔恨。

那段温暖的日子

九(13)班 武金格

淡紫色的窗帘温柔地垂到地面上，静谧的卧室里悄然无声，窗外温暖的阳光透过玻璃，照射在地面上。忽然听到了几声小孩的欢笑声，于是便走向窗边向下望去，只见一位老奶奶手牵着一个可爱的小姑娘，正一步一步向前走。刹那间，我的脑海中也闪现出过去那段时间发生的一幕幕，那段温暖的日子让我久久不能忘怀……

宁静的夏夜，一棵老槐树下，一个扎着小辫的小女孩，坐在一位面容慈祥的老人的席上，老人手拿一把蒲扇，悠然地给小女孩扇着风，嘴角漾着笑意，轻轻地哼唱着那首童谣“拉大锯，扯大锯，姥姥门前唱大戏，接闺女，接女婿，小外孙子也要去……”小女孩也小声跟着嘟囔着，两人时而互相对着脸看，时而互相笑，那情景有人字的，其乐融融。

簌簌的秋日，金桂飘香，院子里，地上面试金黄的落叶，女孩在院子里开心地奔跑着。老人戴着一副老花镜，手拿绣花针，一针一线仔细地缝着一件小棉袄，她是那么小心翼翼。就要过冬了，外孙女没有一件新棉袄怎么能行呢？她目不转睛地盯着小棉袄，生怕

哪一点线头没有处理好，让外孙女穿着不舒服。就这样一连几天过去了，那天下午，老人依旧在院子里做棉袄，一不小心，老眼昏花，看错了地方，被绣花针扎到了手，女孩焦急地跑过去，看到外婆满是皱纹的手上渗出了血珠，心里难受极了。“外婆，你疼不疼啊。”“没事儿，外婆没事儿，来，快看看，看姥姥给你做的小棉袄。”女孩眼前一亮，从眼睛里透出一丝欣喜，“哇！好漂亮啊……”看着外孙女身上崭新的小棉袄，老人心里开心极了，合不拢嘴地笑了起来。

夜已深了，老人在陪着外孙女睡觉，哼起了自己最喜欢的那首曲子“清凌凌的水来蓝莹莹的天，小芹我洗衣裳来到了河边……”女孩儿在老人动听的歌声中渐渐合上了睡眼，嘴角微微上扬，老人看着小女孩儿，也淡淡地笑了起来。

那位老人就是我的外婆，那个小女孩就是小时候的我。逐渐后长大后，我离开了那个梦幻的地方，与外婆不再像从前那样亲密无间。那段温暖的日子虽已成回忆，但它带给我的感动和温暖永生难忘！

停下脚步，放松心情，吸气，呼气，只感觉自己身处一片仙境中，一股清香直蹿入心田。

总感觉有什么东西在触碰我的脚踝，于是，我蹲下身，低下头来，仔细搜寻，猛地发现，原来，你只是一颗小草。微风中，你不断的摇晃着本来就不稳的身姿，“双腿”紧紧地站立在泥土中，瘦弱的身躯一定经历了不少磨难吧！看着你，我仿佛看见狂风暴雨中你的坚持，你的忍耐，烈日炎炎下，你的执着坚守。

忽然，我又感觉有什么在拍打着我的肩膀，站起身来，寻找着你，原来你是一片小小的落叶，你是被“母亲”大树派来问候我的吧！我走向树，看着树，我看到了岁月的痕迹，岁月的沧桑将你变得坚实，稳重，你坚固的根，你粗壮的身体，我看到了，看到了你的努力，你的奋进。抚摸着你的眼睛，去看看你的内心，我见到你内心最绚烂的部分，你的梦想，你的目标。

你想成为一颗参天大树，你的目标是天，你的“座右铭”是：只有长得更高，才能看得更远。

看草，见坚持。

看树，见奋斗。

看大自然，见生命的启示。

同是生物，同在地球，同有生命，为什么不能像它们一样，让生命之花绚丽绽放呢？

我再次看向草，看向树，心里默默刻下一个誓言：我会坚持不懈，执着奋斗，向目标奋斗！

(指导教师：李冬梅)

九(3)班
看见

高鹏





看见

九(1)班 许喆

站在高高的书山上，我看见了国家的希望，看见了世事的真相，看见了万物的光芒。

——题记

书中自有良田万亩，书中自有黄金满屋。叩开这扇屋门，我看见眼前是一座雄伟的山峰。

侠者，为国为民

在太平年代，侠以武犯禁，在动荡年代，侠便成为国家与民族的英雄。

君不见，文天祥科举入

仕，起兵抗元，“留取丹心照汗青”？君不见，宗懋年纪尚幼，胸怀大志，“愿乘长风破万里浪”？君不见，岳飞精忠报国，纵横沙场，“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

一位位忠肝义胆的侠者，一个个为国为民的英雄，他们或手无缚鸡之力，或力拔山兮气盖世，都为国家民族，付出许多！

站在高高的书山上，我看见侠者们为搏那丝国家的希望，倾尽一切！

儒者，以笔为枪

侠能以武犯禁，儒自以文乱法。当世界被腐蚀，命运被颠覆，匹夫挺枪而战，儒者以笔为枪！

当开元盛世行将腐朽，李白提笔笑战八方，贵妃捧墨，宦官脱靴，好不潇洒！当东方巨龙陷入黑暗，鲁迅毅然弃医从文，以笔为枪，“刺进敌人的胸膛”！当世界束缚在轮椅中，史铁生带我去北海观菊，当命运混灭在混沌中，海伦给了我三天光明！司马迁横遭宫刑，数十年如一日，终成《史记》，屈原投身汨罗江，以死明志，只余《离骚》！

一行行文字，诉说他们的伟岸，一位位儒者，写下生命的坚强！

站在高高的书山上，我看见儒者们以笔为枪，战那黑暗，战那命运，战那所谓的、残酷的真相！

王者，身系苍生

匹夫一怒，血溅五步；天子一怒，浮尸千里！王者，无

论善恶，身上总将关系着天下的兴亡！

希特勒挑起二战，死伤民众数以亿计；唐玄宗沉沦华清，只爱美人不问政事；秦始皇焚书坑儒，无数经典付之一炬……然而，他们曾经又是如何？希特勒一手将德国推到世界巅峰，闪电战“横扫欧洲无人可挡；李隆基推翻武曌日月凌空之大周，开元盛世更胜太宗贞观之治；秦始皇一扫六合统一天下，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何等大气！

明帝，昏君，其中本无界限，一念之差，却天翻地覆！炎黄二帝厚德载物，太宗明君以人为镜，刘备仁德无人不晓，可又有谁的王朝亘古长存？这如何不令人扼腕叹息！

站在高高的书山上，我看见王者们相战相和，得失民心，战火纷争，只为取那万物所主的光芒！

站在高高的书山上，我看见的是一个世界！

打后完全进入状态。

瓶中的水慢慢变少，巨大的汗珠从头上流下，干皱的毛巾被汗水浸湿，呼吸越来越急促。我没有停歇，仍是继续战斗。一路过关斩将，最终打入总决赛。

然而结局不是总那么美好，我已两分之差输掉了一局比赛，输给了第一名。

为什么总是这样？每次都输掉一局，每次都输给同一个人，每次都排名第二。难道我真的摆脱不了“千年老二”的称号么？在以往的比赛，我都是输给同一个人而排名第二，即使多么努力的训练都是这样。

人们渐渐散去，有家欢喜有家愁。而我躺在赛场边的长牌座椅上，用毛巾蒙着头，望着球场的穹顶，失败的身影一张张的在脑海中滑过，不仅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走出球场，太阳仍是那样暖洋洋的照着，云彩仍是在天空中悠闲的飘着，一阵微风轻轻吹过。手习惯性的伸入口袋。

那瓣樱花仍在我的口袋中，打出樱花，它依旧那样粉嫩，我会心一笑——千年老二又怎样，我至少努力过！这时，心中洋溢出一丝惬意。

一丝惬意心中来

九(7)班 吴翔昱

一阵微风吹过，一片樱花落到我的手上，拿起它细细端详，会心一笑将它放入口袋。拿起球拍，推起陈旧的自行车，拉开紧闭的大门，我要出发了！

奔驰在路上，望着目的地——是的，我要去比赛了！路上太阳暖洋洋的照着，云彩在天上慢慢的飘过，微风抚过脸颊，脸上洋溢着发自内心的笑容，这是我期待已久的时刻。

到了球场门口，比赛场宏伟的立在我眼前，这就是我的战场，心怀激扬的励志一定要去的第一。

走进球场，宽阔的室内球场周围环抱着观众席，观众席上零星的坐着比运动员的家属、教练、朋友，而我却孤身一人来到，因为我认为他们会影响我的发挥，多是我选择了孤身奋战。

赛员们渐渐来到，其中也有几张熟悉的面孔，进行严密的分组后，几个人来到球台前开始比赛。刚开始对新环境有所不适，心中的激动也仍未平息，经过一些拼

我知道你在身边，我知道你很美丽。我的正能量——孝。

一缕金色的阳光驱散心里的阴霾，我感受到你很温暖——孝。

阳光下温暖的孝

温暖孝照我心。

在我的心中，姥姥最伟大、最美丽、也是最疼我的。她会在我肚子饿的时候，变出一大堆好吃的；她会在我伤心时，把我变开心；她会在我考试失败时，让我重拾学习的信心。她不会在乎我的学习成绩好或坏，她不会在乎我有多胖，她说我是最可爱，最漂亮的，无论从前还是现在都是最爱我的。

姥姥，我记得你最爱在阳光下靠着摇椅，哼着小曲，看着那一些励志的书，不时地扶扶眼镜框，语重心长的教育我说：“人的一生最重要的是心态，阳光和鲜花都在微笑，凄凉与痛苦都在悲观的叹息中。开心是一天，不开心也是一天。你说我们为何不开心的走完这人生之路呢！”

记得上次回家还是过节日，我们大包小包带了好多东西回去，看着你好像老了很多，眼角边那早早爬上来的细细的皱纹，不过在我眼里您那头不知道染

最美正能量——孝

九(4)班 杨雅迪

了多少次的乌黑的秀发，依旧是那么光彩照人，你那双秀美的眼睛，总是那么炯炯有神。也许您的外貌不再那样年轻，可是您的心总是那么闪耀年轻。一家人坐在桌子前，姥姥说：“真好，最爱看到这样的场面，很温馨，很喜欢，等我以后不在了，你们还要有机会相聚……”您说得很轻松，但大家都变得沉重起来，我打断了姥姥的话，说：“姥姥，你不会不在的，你说要看我考上最好的大学，等我挣钱了，让你享清福吧！”我看见您笑了，很开心，很开心的说：我的太阳，姥姥会陪你一辈子的。

歌声中优美的孝

“你存在，我深深的脑海里，我的梦里，我的心里，我的歌声里。”我最亲爱的你们——爸妈。

我爱我的家，爸爸妈妈，我亲爱的家。

百无聊赖的寒假中我接到了一个令人振奋的电话：同学邀请我去卖气球！想到这可能是我的第一桶金，我便激动地答应了。

二月十四日早上曹晴茜和刘源捷去进了货，中午我们一队人马先出发了，他们又去进购了第二批货。我们兵分两路开始了各自的征程。

我和其他五人来到世纪广场，一下车就各个摩拳擦掌，恨不得这些气球立刻卖完。

抱着必胜的信念在世纪广场走了一大圈，却没有一个人来买，不禁有些丧气。但我们很快又改变策略，主动出击。终于，我们卖出了第一个八元钱。在转向御驾街之后我们的生意渐渐好了起来，分别以十元和八元的价格卖出两个气球。

由于是情人节的缘故，路边摆满了一束束玫瑰，在瑟瑟的寒风中格外娇艳。我们一行人牵着握穿梭在花束中，禁不住再次感叹选择卖气球果然是明智的。行走间我们又卖出两个气球，看着不断增多的数字，每个人心里都喜滋滋的。

不知不觉间，我们又走了一圈回到了世纪广场。这时天色已经不再明亮，我们骑车到大商，准备再走一遍御驾街。我们在停车时遇到了隔壁班卖玫瑰花的三个男生，交谈间我们又卖出一只气球，好生意让他们羡慕不已。

天色渐晚，我们挣足了本钱心里也有了底，便悠闲地逛了起来。一个男生找到我们，出手阔绰地买了两只气球；一对闺蜜买走一只小猫气球；几个打扮潮流的年轻女孩买了两个爱心气球……，太阳落山时，我们已经挣了三十多元了。

空气中弥漫着美食的香气，馋得我们直流口水。但经过这一下午的实践，我们都体会到金钱的来之不易，谁也没有去买。

返回大商后，我们与另一队人会合，最终我们挣了八十元。不论结果如何，这次实践活动都是一次美好的回忆。

九(8)班 张贝宁

记寒假实践活动

我的第一桶金



那段温暖的日子

九(14)班 崔耀文

为你的大度感动。多好的女孩，看着你真诚信的眼眸，我似乎能从那儿读出一个温暖的世界。

假期到了，我们一起去学吉他。你很努力，我们学的也很开心，可是没过几天，你的左手便因按弦太多而磨出了水泡。第二天，你在手指上缠了胶带，笑着告诉大家你为手指穿上了衣服，你继续练习，丝毫没有比大家松懈。在老师教同学们一个特别难的指法时，班里的女生由于手劲太小，弹出的都是干巴巴的绷弦声，而你的手一划过，便传出了动听的乐音。我们羡慕地望着你，你却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后来，我发现，每当同学们下课玩闹时，你都静静地坐在一边，拨弄自己的琴，也许是你的努力打动了我，我便和你一起练习。在共同演奏一首曲子后的相视一笑，成为了那段日子里最温暖画面。

已经三年没见了，钟毓，你还好吗？哦，就在刚才，曾经是同桌的你的妈妈和我的妈妈谈到了你：“我们家钟毓那天对我说：‘妈妈，等我上高中后，你要好好放松放松，别整天只知道担心我！’阿姨的脸上，是幸福的笑容。

我想，你还是没有变，还是那样体贴、孝顺。感谢你——灵秀的孩儿，带给了我那段温暖的日子。



天色黯淡，寒风凛冽。我们迎着似刃的冬风，站在一家超市门前，心里一片茫然。临近春节，我和其他济水一中的“小记者”们一起来参加社会实践活动，但是，我们对社会活动一点概念也没有。

第一项活动是让“小记者”们进行用电安全调查。虽说天寒地冻，可是大街上处处都张灯结彩，喜气洋洋，超市里更是人满为患，人们都在抢购年货，你推我挤的。我拿着本子和笔，鼓气勇气向路人询问。当然，免不了被人拒绝，碰一鼻子灰。但更多的是热情回答，我一一记录、整理。整理之后，我发现了一个问题：大多数人只知道一点简单的用电安全知识，大多数安全知识一概不知。印象最深刻的是当我问及家电发出异味时应该先怎么



打开一扇窗

——“小记者”活动侧记感悟

七(9)班 卫雨桐

做时，居然多数人都不知道要先拔下插头断电。我们天天生活在可能存在各种安全隐患的环境里，一旦发生危险，又没有掌握安全知识，后果将不堪设想。看到那么多人漠视安全知识，我有些触目惊心，原来普及安全自救知识真的这么必要。

安全无小事，时刻防险情。

安全用电知识普及情况调查完毕，我们以为就会打道回府，不料又接到了一项新的任务：到养老院送关爱，为留守老人、孤

寡老人表演节目。养老院里的老人不少，孩子们在台阶上表演节目，老人们坐在院子里看。看着一个又一个孩子表演，不怎么样，节目却让满头银发、满面皱纹的老人们乐开了怀。天气寒冷，但台上的孩子和院里的老人心里都暖融融的。看着老人们略带满足的笑容，我们不禁心中一动，决定也为老人献上一个小节目。我们班的同学在台下热烈地讨论起来，准备临时来个合唱。终于轮到，虽然有些紧张，但我们

还是放开嗓子，为老人们大声歌唱，希望把这满腔的热血换成歌声，给这些暮年之人带来一点欢乐。

台上甚慌张，台下乐开怀。

歌曲、朗诵、舞蹈、相声……寒风吹动着老人们的衣襟，却赶不走同学们的热情，普普通通的节目让老人们的脸上浮现出了开心的笑容。演出结束后，老人们一个个提凳离去。看着他们落寞的身影，我不禁动容，心想：他们曾经含辛茹苦拉扯大的

孩子，给他们的回报却是这样？春节快到了，难道你们就没有一点时间来陪伴父母——为了你们的幸福，他们在付出中渐渐衰老，在这万家团圆的时刻，他们的心却只能以这种方式得到一点点暂时的安慰！难道，金钱和权力比亲情还要宝贵吗？

常记父母恩，日后来报答。

活动结束了，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这次活动就像一扇窗，让我看到了真实社会的一角，使我进一步了解了耐人寻味的社会和人生。当然，轻视安全隐患、漠视亲情只是一小部分，这个复杂的社会也充满了正能量，只要你愿意去了解，就一定会有所感悟。而我们，只有了解了这个社会，才能更好地利用学到的知识回报社会、服务社会！

你是我的太阳

七(17)班 贾佳雨

树叶间筛下一缕金色阳光，明亮温暖，就如同你对我的爱，光亮耀眼。

——题记

我会坐起来，傻傻的对你笑，妈妈说，那时你虽然已经三十岁了，但才懂得关心他人。你握着我的小手，望着我还不懂世事的眼睛，笑得比阳光还要灿烂。

当我会奶声奶气地叫你爸爸时，你三十三岁，比以前沉稳了许

多。晚上，我让你给我讲故事时，你搂着我，把我轻轻放在床上，用最温暖的笑容和最温柔的声音，给我讲童话故事。当我睡着后，你轻轻抬起我的胳膊，放进被子里，又摸摸我的小脑袋，轻轻悄悄地出了门。爸爸，你就像清晨微醺的阳光，温暖明亮。

我能在家里又蹦又跳的时候，你三十六岁，笑容里多了几分疲惫。你经常在阳光明媚的时候，在院子里与我玩“剪刀石头布”，在你输了之后，你弯下腰，让我踮起脚尖刮你

的鼻子。你总会在我不注意的时候，刮我一下，然后让我追着你满院子地跑。那时候，院子里透进的阳光，伴着树叶的清香，让我觉得很美好。

我会做加减乘除的时候，你三十九岁，笑容里不在有往常的甜蜜。你带我去空地上放风筝，风筝飞起来的那一刻，你笑的就像个孩子。让我觉得整个世界都有了依靠。那天，我们追着风筝，跑的很远很远。太阳透过树叶射下来。爸爸，在我的心中，你就如这太阳，照耀着我，永远明亮耀眼。

时光匆匆如流水，唯一不变的，就是在天空发光发热的太阳。

爸爸，你是我的太阳，给我装满了能量，给予我无尽的信心，鼓励着我，走出人生的坎坷。

下雪天的感觉真好

七(17)班 刘忆琳



会就给大地盖了一层被子。

小时候，在学校，下课之后总喜欢在窗户上哈一口气，在上面写写画画，留上自己的杰作与同伴们的谈笑风生。

寒假里，街上的人越来越少，唯独最多的就是那纯洁的雪花在空中嘻嘻哈哈，仿佛世界再睡。偶尔有几辆车在岛上“蹭”的飞过，只见一股热汽车便没了影，在厚厚的雪上压出了一道美而长的弧线。

冬天，看到雪就有力气。冷，早已飞到九霄云外。不顾及其它的，抓

起一把雪，来不及捏成圆球就砸到了同伴身上。一场激烈的“打雪仗”拉开了序幕，每个人的鼻子，手都冻得通红，可谁管这些？每个人都沉醉在了这场游戏中。堆雪人，是在冬天下雪是必不可少的。每个人都在这项活动忙得不可开交，脸上挂着笑容，心中满是喜悦，有的感冒人吸着鼻子，嘴里吐着白雾。

雪已下了两天两夜，压得搭的棚都塌了，树枝也折了。雪盖住了窗外的栏杆。盖住了栏杆后得树，和树枝上少有的树叶。

自己置身在雪中，任雪花飘洒，脚踩软软的雪，往地上看：雪盖着草，盖住了泥，雪闪闪发光，在地上安静的闪着。

漫步雪中，总有许多思绪缠绕左右，总有许多意念涌上心头。诗人说，在雪中淋漓是一种洒脱。

浅笑祛千愁，轻语醉春秋，虽不善言辞，亦自成风景。

拼了！

七(8)班 贾顺程

一片黑压压的人！他们在干什么呢？没错就是拔河！

“加油！加油！”比赛还没开始呐喊声就早已从四面八方传来，如雷轰响！那整齐的呐喊仿佛早安排好的似的。准备开始了！选手们一个个放底了身子，炯炯有神的眼睛，别样的精神！一个个死死地盯着中间的红布条，生怕有半分不准似的，看着他们我心中也热血沸腾起来，他们的心中应该和

我想的一样——必胜！

开始了！全场的人都呐喊起来！疯狂起来！黑压压的一片人啊！我也加入了其中，选手个个青着脸、红着面，个个拼命的拔着。而最前的同学的身子早有20度了吧！红条过我们这边的线了！不！还没有！又反场了！现在的我们是一头狼，凶气十足的咆哮着“加油！加油！”看着他们我真恨不得冲上去帮他们一大把！老师站在两边，手用力向下捶着，像是在捶鼓又像是在耕田，更像把力量传递给选手们“加油！加油！”那有力的呐喊着。

红线又快过我们的线了！马上了！就在下一秒！

过了！过了！

所有人都疯了！没错！所有人！

老师高高的把手举起来仿佛要叫全世界都知道。所有人都欢快的跳起来仿佛要叫全世界都知道。选手们一个个的脸都成了惨白，但他们还是高高的举着手仿佛要叫全世界都知道——我们胜了！

人生也是如此，你在成功之路上必打的一场斗争！就像能创造奇迹的他们！就像走出大沙漠的他们！就像画出一幅幅叫全球震惊的画的他们！相信吧！只要你有必胜的自信心与信念，那么就算是那八千米的高峰也有越过的一天！

总有那么一天！

(辅导老师：卢俊芳)

春的脚步

七(13)班 郝欣怡

悄悄地，悄悄地，春又迈开了新一年新的脚步，开始了它短暂而美妙的欢快之旅。它赋予了树木新生，复苏了河水冰冻，招来了大雁归北，吸引了蜂蝶飞舞。

早晨的春，是清新爽快的。

几丝微风轻轻拂过脸颊，留下的是无限清爽，动动鼻子，嗅到了春天的味道。眼前那棵光秃秃的柳树，终于迎来了它的春天，发出了一个个鹅黄的小芽，挂在细长的枝条上，茂密的柳枝随微风轻轻摆动，在空中跳起了爱的华尔兹，婀娜的舞姿就像少女那柔美的长发，是最美的也是最自然的。一棵接着一棵的柳树，不仅形态相似而且个个高挑，成为了路边一条靓丽的风景线。给这枯萎了一个季节的地方，增添了几分生机。虽也有不少四季常绿的冬青和坚贞不屈的雪松，但也不及柳树的新绿惹人喜爱。

午后的春，是温暖舒适的。

远望桃园，一片粉白，成了田野里最耀眼的焦点，我不知不觉加快了脚步。桃树一棵棵一列列，整整齐齐的在自己的地盘高傲的播撒着花的芳香。温暖的阳光轻柔的洒在桃园里，为它蒙上了一件神奇的面纱。踏进园子的第一步，就好像踏进了世外桃源，这种意境，就好像是人间极乐。我好像兴奋地笑出了声，激动地将鼻子俯在一朵花上，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甜甜的花香扑鼻而入，真是沁人心脾。桃花有的含苞待放，有的艳丽夺目，但谁也不输给谁，花朵大多开在树枝的三分之一枝头处，好像是给里面的枝干搭上了一层高贵的衣服。有的枝上还未完全绽放的桃花就像一个个迷人的小玫瑰；有的枝上都还是含苞欲放，唯有一枝独秀风光占尽；有的枝上开了三四朵，粉里透白的五叶花瓣中夹着淡黄的花蕊，真是让人艳羡。棵棵桃树在阳光的照射下显得如此温馨，整个桃园成了具有无限灵性的园子，真是让谁都赏心悦目。

傍晚的春，是绚烂多彩的。

田野里绿油油的小麦，金灿灿的油菜花，像是把大地染成了五彩斑斓的格子绸缎。放眼望去，一块接一块，一片接一片，虽只有两寸高，但看上去却如此宏伟，站在田垄上，仿佛置身于绿海之中。斜阳仅余的一线光辉，把部分小麦照的生意盎然，它们在温暖下自豪的生长。总是有些荒废了的田地，这里，成为了小朋友们的极乐世界。有些牵着风筝在地里欢快的跑，摔了跤赶紧站起来拍拍灰继续跑，好像在放飞着自己的梦想；有些坐在一边，高兴地讲着笑话，好惬意！这里有欢乐，有田野，有黄昏，有春天，真的是一幅世间最名贵的画卷。隔壁的小溪，一样充满了欢声笑语。小溪虽才刚融化不久，但这正是孩子们期待的，期待了一个冬天的水乐园，终于被春天解除了封印。溪水冰得很，但他们似乎完全不会在乎这一点，心头的兴奋早已冲去了一切。一会儿往水里投个小石头，一会儿伸手去摸摸溪水，一会儿瞪大眼睛在仔细观察什么，一会儿用水草在小溪里拨来拨去，泛起一层层涟漪，一会儿……

临近黄昏，夕阳西下，孩子们渐渐地都回家了，瞬间，一切变得异常安静。悄悄地，悄悄地，它还在不停地蜕变大地，它想要我们明天看到一个更美的春天。

悄悄地，悄悄地，它的脚步更近了……

我眼中的风景

七(14)班 耿程乾

越千年，观世事纷纭沧海横流；展宏图，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有所思，唱江山如画志在千里——历史名人在我眼前展现出一道道壮丽的风景。

大海的胸怀，“长叹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是您吗？三闾大夫，想您幼时便才华出众，成年后，更立志要将楚国治理强大，为此，您殚精竭虑，一心为国。但“信而被疑，忠而被谤”，最后被楚王流放，但忠心报国的您依旧不忘国家的命运，在国破家亡之际，您那一跳，让青史永远记住了您的名字——屈原。

高山般的气节，“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

是您吗？东坡先生，您才华冠绝天下，多少名篇流芳百世，多少佳作脍炙人口。可又有几人知晓您一片赤子之情，您正确的主张被保守派和革

新派不断打击，一贬再贬，乌台诗案中竟被小人含沙射影的话所流放，最后逝世于调任途中。但这其中的经历不但没有打下您的豪放，反而让您悟出一种“人生若梦，沧海桑田”的道理，为中华留下更宝贵的精神财富，在中华历史五千年中，可谓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月亮般的梦幻，“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是您吗？青莲居士。您率性、浪漫、淡泊，从“贵妃捧墨，力士脱靴”到成为一介平民，并没有消极沉沦，而是微笑着捧起酒杯，写下了那不知激励多少人的“天生我才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或许正是这种淡泊乐观的精神，铸造了一个“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诗仙”。由一轮明月也许想不到什么，但您举杯一邀，对影便是三人，您举杯长歌，月亮便徘徊左右；您举杯一舞，影子便骚动不安，如此一看淡泊是诗仙的骨髓，浪漫是诗仙的灵魂。

屈原、苏轼、李白……历史长河中，他们的精神是我们前行路上璀璨的灯塔，使我们回眸时耀眼的风景。

温暖

七(5)班 周子琪

温暖是黑夜中的一盏指路明灯，让迷失方向的人走向光明；温暖是雪地里的一堆火堆，让寒冷的人们感到扑面的热气；温暖是沙漠中珍贵的一滴水，让口干舌燥的人感到甘甜。

寒冬来临，漫天的雪花飞舞着，给大地铺上一层厚厚的棉被。我漫步在大街上，感觉格外的冷，不时地用手捂住嘴，好暖和一些。

无意间，我发现对面的一堵光滑的墙上贴了几张宣传单之类的纸，一位看上去五十多岁的老清洁工用沾过水的刷子纸上刷了刷，然后再用手细心地撕。

虽然是在对面，但还是可以清楚地看到，她的手被冻得通红，那红色，好似火一般。

当她认真地清除了好几张广告纸之后，又继续走到另一张跟前。但是，我看到，她右手举起来，却停在了空中，似乎定格了。又见她往墙面靠近了些，接着她微微摇了摇头，便离开了。

怎么回事？她为什么不清理？她是在偷懒吗？一连串的疑问在我脑中浮起。

我刚想去看看个究竟，却又见一个瘦小的女清洁工走近那张纸。我原以为她会在那张纸清除，却没想到她的举动竟和那个老清洁工一模一样：举起右手，定格在空中，微微摇摇头，转身离开了。

于是，我更加疑惑了，便下定决心去看看。

过了马路，来到那堵墙前面。映入眼帘的是一张“寻人启事”。上面写着：赵杰，16岁，男……

疑窦冰释，我在这瞬间明白了一切。此时，一股暖流涌上心头，雪花仍如鹅毛般飞舞着，但我不再觉得冷了，而是感觉格外地温暖。

冬天是寒冷的。但它也会让人感到温暖，正如那两位清洁工一般，这世间的那种浓浓的暖意，是源自于那火一般炙热的心。正是这种“神圣”的火，点燃了我心中的那一瓣瓣心香。我想，它的温暖足够萦绕我的一生。

父亲的背脊

七(4)班 尤浩宇

时间如流水飞逝，转眼间，父亲眼中小小的我已经长大了。而我眼里，父亲坚实的背脊也已渐渐弯曲，就像一张弯弯的弓，将我这支希望的箭射向苍穹。

父亲历来是一个严肃的人，对我的教育更是一丝不苟。有一次，我们举行了期中测试，粗心大意的我在这次考试中彻底失败了。数学试卷上那醒目的“76”分深深的刺痛了我的心。然而，我更惧怕的却是父亲，要是父亲知道我考得这么差该有多失望呀！我的双脚像灌了铅一样沉重。数学试卷被父亲拿在手中，我低下头不敢正视，父亲却起身走向厨房：“饭快凉了，吃饭吧。”父亲没有责怪我，因为试卷上的分数已被我改成了96分。

就这样，我怀着深深的自责和

那天，乌云密布，整个大地一片阴暗，死气沉沉。

忽然，狂风大作，豆大的雨点下了起来，我急忙往家赶。

我的心中忐忑不安，因为一个多星期前，我在院子里种下的一朵菊花刚刚发了芽，开出了花。我每天都给它浇水，它长得也挺快的，不知今天，他能否挺得住。

我撑开伞，急忙走到那棵菊花前，可惜，我来晚了一步——菊花的花瓣已经全部被雨点打掉，只剩下一支茎，在风雨中摇摆。

我不禁感到有些许惋惜，暗暗自责自己为什么不早点给它打上伞，让它免受风雨的打击。

正想着，一阵风吹过来，把那本就只剩下茎的菊花连根拔起，吹得无影无踪。

我暗自叹息。突然看到了离菊花不远处的一支狗尾巴草，正在狂风大雨中，努力挣扎。

些许的侥幸进入睡梦。第二天早上我起床时父亲已经上班了，桌上留有一张纸条：尤，爸爸上班去了，桌上留有饭菜。爸爸只想告诉你，成绩并非最重要的，只要你努力了，可以问心无愧地面对自己的分数就是能得到认可的。爸爸也希望你能做一个诚实的孩子。泪水顷刻间模糊了双眼，许久的压抑就在这一瞬间决堤，父亲，您是多么的宽容。

打小父亲最担心的就是我的身体，小时候我体质很差，父亲不知为我操了多少心。父亲的颈口冒出一丝丝热气，凛冽的风刮红了父亲的鼻子，父亲坚实的脚步迈在雪地上，发出“吱吱吱吱”的声响。我



又发烧了，在如此寒冷的夜晚是打不到车的，父亲就这样顶着寒风将我送往医院。周围的一切都如此寂静，静的连雪飘落在地面的声音都听得到。雪落在父亲脖子上，瞬间融化，我随着父亲的脚步悠悠晃晃进入了梦乡。画面在那一刻定格。一个伟大的父亲背着他心爱的儿子无怨无悔，完美的诠释了爱的定义……

父亲渐渐老了，儿子慢慢长大，可父亲就像一把弓，永远愿为儿子带来希望，为儿子付出一切。

风雨过后 必是彩虹

七(4)班 李昊奇



只见它一会儿被风吹得东倒西歪，一会儿被雨点打得左右倾斜。可它就是不倒下。我不禁赞叹狗尾巴草的毅力和不懈的坚持。

回家看了一会儿书，不久雨停了，我再次来到院子里。

只见那棵狗尾巴草，依然挺立着，身体似乎更绿了，茸毛上还沾着雨水像眼泪，是那激动的泪水。是的。它又熬过了一场风雨的洗礼。远处，一道靓丽的彩虹浮现了出来，那美丽的七色彩光正照耀在那棵狗尾巴草上。近观它，那一条细细的腰

茎，更加笔直了，它在那风中轻轻摆动的身子，更加坚定了。

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温室里的树苗，永远长不成参天大树！那棵菊花，因为有了人的呵护，所以经不起风雨的打击。这棵草，却做到了，它虽没有花的芳香，树的高大，但它却有顽强的毅力，同大自然作抗争。在这棵平凡的草上，我看到了坚持，看到了忍耐，看到包含了“加油”这两个字的努力和毅力。

一场风雨，一场彩虹；风雨过后，必是彩虹！

童年旧事

七(1)班 杨金子

书，是寂寞时的一声欢笑，它会带给你快乐。书，是失落时的一缕阳光，它会带给你鼓励。书，是成功时的一丝喜悦，它会教你谦虚。总之，书像是一个精灵更像一位老者，教给你受用不尽的道理。

林海音是我一直喜欢的女作家，她写的文章不论是人物还是事物都能刻画得淋漓尽致，细节描写的非常到位。《城南旧事》这本书虽然薄，但从中领略到的却不少。有一句话说得好：童年，是记忆的开始，是梦的符号，它代表着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代的怀念。在林海音眼里，童年，是甜蜜的……

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一股暖流，静静地、慢慢地流入我的脑海中：缓缓的骆驼队、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的僻巷。这些地方浮现出的人物：井边的妞儿、惠安馆的疯子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

娘……童年的每时每刻都是人生中最重要的一段。

作者笔下的每个人物都有特点。母亲：慈爱、贤惠、能干。父亲：爱国、爱花、正直。宋妈：坚毅、勤快、乐观。这些人物我之所以记忆深刻，是因为深刻的描写。这些人就仿佛在我身边一样，给我留下的记忆是非比寻常的。

英子的童年是精彩的，很纯净，很淡泊，很耐人寻味。

与林海音幸福童年的相比，高尔基的童年就如地狱一般。

这本书以悲剧开头。父亲的离开、未出生弟弟的死去，都给年幼的高尔基留下了深深的创伤。读着读着，我同情的眼泪早已滑

落脸颊，让我久久不能忘怀。为了缓解悲痛之情，高尔基就把沿途的景色描写得栩栩如生，令人赏心悦目。高尔基的外公家是一个充满仇恨、笼罩着浓厚小市民气息的家庭，这真是一个令人窒息的家庭。

而我呢？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日子。我把这一切看做理所当然。父母如此爱我，我有时还会向他们发脾气，把父母的爱拒之门外。生气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都是在刺伤父母的心。现在我知道，这一切是来之不易的。是《童年》让我懂得珍惜，珍惜父母每一句问候，每一个爱的举动。

一滴露珠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人的心灵。书是人成功的阶梯；是黑夜的指南针；是打开智慧之门的钥匙。这两本书使我受益匪浅。



被汗水浸润的责任

临淄外国语实验学校 2010级七班 李珂嘉

夕阳的余晖斜射在高楼上，给棱角分明高楼镀上了一层金边，橘红色的光晕染红了丝丝落寞的云彩。

楼上的机械声按时停了，我合上杂志。说好要给朋友庆生的，是时候出发了。刚关上身后的房门，下意识地按了按楼道的灯，没亮，电梯不开。哎，运气真差，走楼梯吧。空荡荡的楼道像是一潭死水，正等着我掉入那无声无息的深渊里，我打开了手机的屏幕灯，借着这微弱的光亮一步一步的探下楼。

夜色渐渐浓了，连转角的窗口也透不出一丝光亮。

我吸了几口气，继续走着，到了第14层楼，耳边传来了一阵沉重的脚步声，越来越接近连喘气的声音都听得到，背后透过几丝凉风，不禁令我毛骨悚然。柔和的火光驱走了无尽的黑暗，一个厚厚的影子出现在我的身旁，我认得他，是楼上28楼的装修工人，手里拿着根小蜡烛照着。我心中的恐惧感顿时消散了不少。

走到11楼，只见他已经气喘吁吁，汗流浹背，额前的几丝发丝都沾着了，汗臭味顿时在这狭小的空间内弥漫开来。虽然我的腿似灌了铅般沉重，我还是不自觉的向边上挪了挪。他似乎也感受到了，有些不好意思起来。过了一会儿，他先开口说话了：“你们楼上那户人家太不厚道了，他说下面还有一车水泥，可左等右等好久都没来，我就成应急电梯下来了，想着帮他运上去，可一到下面连个人影都没有。我想着回家得了，又想起来楼上的防盗门没有锁，可那时刚在修电路，连应急电梯的电也给掐了，28层楼啊，这爬的我老命都豁出去了。”他用手抹了一把头上的汗说：“这门总算是锁上了，给自己一个交代，人家既然放心你，咱也不能辜负了，你是不。”他憨厚的一笑。

不知不觉中已经走到了楼底。楼下黑压压的用户都在电梯口挤着，他说了声：“我先走了，家里老婆孩子等着呢。”我回头一望，楼梯上每一阶都沾了被汗水浸润的脚印。每一阶楼梯都是他的责任与信誉，一个个湿漉漉的脚印，一份份沉甸甸的责任。

从好友家回来电梯已经修好了，站在那小小的上升的空间中，我又想起了那个装修工人。那被汗水浸润的脚印一夜就会被风吹干。可那份被汗水浸润的责任一世都抹不掉，敬佩之情油然而生——做人就应该这样。

漫步于记忆的长河边，看河水冲击岸边，绽放出朵朵浪花，而又转瞬即逝。四年初中生涯已画上句点，青春似水从指间流走却又悄无声息……

犹记得第一次参加运动会的情景。天空中飘着蒙蒙细雨，别有份“天街小雨润如酥”的意味。阳光被层层雨云阻挡，急切的想要冲破重重阻碍。站在赛场上的我心情焦躁不安，第一次参加运动会，第一次跳高，没有经过专业训练，看着对手们一个个轻松跳过，我觉得自己像个门外汉，只有出丑的份，平日里的自信就像泄了气的气球。然轮到我时，我心一横眼一闭，纵身起跳，意料之外，竟然过了！身后一阵欢呼声响起，自信又回来了！

伫立在这片我曾挥洒过汗水的操场，我仿佛看到一朵朵自信的花在雨中轻轻摇曳。

犹记得第一次参加歌咏比赛的情景。两个星期的紧张训练使不少同学哑了嗓子，说起话来就像“哞哞”叫的老黄牛。班主任一向的好

火辣辣的太阳炙烤着大地，我怀着紧张的心情站在体育城的小门外，等待着监考老师来叫我们进入考场。同学们的家长一个个拿着水递给孩子，咕咚咕咚的声音听得我嘴里也发干。

我想：爸爸每天都忙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哪有工夫来为我加油鼓劲呢。

炽热的太阳照在跑道上，终于考到最后一个项目了，站在那条耀眼的起跑线上，一声哨响，我飞驰在了赛场上，在34度的高温下，刚刚跑了半圈，汗水就肆意的跑进我的眼睛，但我一直对自己默念：这是中考，这是中考。一次次的呼喊，一次次的流汗都是为了这一次的成功。

一阵阵加油声从小门里窜出，声音很熟悉，是爸爸，一声又一声，那有力的声音仿佛混进我的汗液里化成了动力，推着我不

水过之处遍地花开

临淄外国语实验学校 2010级六班 孟晓瑜

皮肤却也变得有丝蜡黄。然而当我们登上舞台，聚光灯在头顶亮起的那一刻，每一个人都犹如新生一般，精神头一下子提高，一首年代久远的革命老歌被我们唱的气势磅礴。我还清晰的记得，当最后一个音符结束时，台下的掌声如浪潮一般响起，久久不散。那一刻我湿了眼眶。

徘徊在这片我曾留下过眼泪的舞台，我仿佛看到一朵朵成功的花朵随掌声竞相开放。

犹记得中考前最后的冲刺阶段。清晨和着鸟鸣咏诵古诗，正午映着阳光完善笔记，夜晚伴着星光奋战题海。每一天亦是如此，上午

四节课，下午四节课，张嘴就是“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这类古诗词，闭嘴心中又默念起二次函数解析式。无时无刻不在挥洒手中的笔墨，墨水好似永远都不够用，其实用空的笔芯早已堆积如山……

静坐在这个我曾书写过笔墨的教室，我仿佛看到一朵朵拼搏的花在竞争中愈发娇艳。

回首四年时光，在这个曾挥洒过汗水、留下过泪水、写下无数笔墨的校园里，我清晰的看到朵朵青春之花并蒂开放，花香笼罩着校园，笼罩着青春的长河……

水中流淌的父爱

临淄外国语实验学校 2010级五班 赵沿烁

断往前。汗水一滴一滴流向大地的怀抱，父亲的呼喊声一声一声窜进我的心里。

父爱在水中流淌。走出考场，脸上绽放着花儿一般的笑容，虽然汗水和泥土抹了一脸，但心中的喜悦却无法抹去。过度劳累的我腿直发软，父亲搀扶着我来到水泥台阶前，递上一瓶矿泉水，我拿着它一饮而尽，考试之前我没敢喝很多水，现在渴得不行。父亲望着我，憨憨的笑了，我也甜甜的笑了。

阳光照过来，父亲头上的几根白发格外耀眼，几根白发如同

闯进我心头，是啊，父亲老了。

手里拿着矿泉水瓶，回想着刚刚那甘甜的水，浇灌着我心头的花儿，让她美丽绽放。刚刚的汗水，泪水都融进这份普通的矿泉水中，虽然这是一瓶普通的水，但里面包含着父亲对孩子的爱，父亲不善言辞，这瓶水可以代表一切。

父亲的呐喊声和我的汗水流进我的心田，父亲那甜蜜的微笑和着那甘甜的矿泉水流进我的心田，父爱也就悄悄流进我的心田。

父爱在水中流淌。

母爱是一汪清澈的水

临淄外国语实验学校 2010级五班 边江鹤

古人云：“父爱如山，母爱似水。”不错的，母爱恰似一汪清澈的水，洗涤我们的心灵，滋润我们的心田。

“妞妞，起床了。”妈妈的喊声伴随着厨房中聒噪的抽油烟机运作声传来。我睁开眼首先映入眼底的就是一碗黑的浑浊的中药，雾气在碗的上方氤氲着，看起来十分可怕。我重新闭上了眼睛，夸张地用手捏住鼻子，说：“好苦啊，妈妈，再给我加点水吧。”妈妈轻轻嗅嗅中药，“是有点苦，我再去给你加点水吧。”说罢走入厨房，不一会儿把颜色稍浅的中药端了出来。轻混一口，笑着说：“不苦了，趁热喝。”我大口咽下中药。接过妈妈递过来的水，牛饮起来。

母爱是一汪清澈的水，可以中和一切苦涩。

夏季的雨总来的莫名其妙又走的匆匆忙忙，暴雨很快过去，空气变得十分清晰，有一股说不出的好闻味道。我开心的在雨后湿润的土地上奔跑，突然一辆车呼啸而去，“啪”的溅了我一身泥。好心情消失的无影无踪。唉，被妈

妈知道一定会笑我的。我拧一把泥水，卷起裤脚，灰溜溜的回了家。

我换下衣服，鬼鬼祟祟的溜入厕所。把肥皂放在衣服脏的地方使劲搓，可惜污垢不肯招安，顽固的留在我的衣服上。“扑哧。”突然妈妈憨笑的声音让我浑身一颤。我回头一看，妈妈早不知在我身后看了多久我的狼狈样子。“我教你洗吧。”说罢，妈妈拿过被我拧的像麻花一样的脏衣服。“首先要用水把衣服浸湿啊。”妈妈一边说一边洗起来，污垢奇迹般褪去。“以后出门小心点啊，都多大了，还把衣服弄得像在地上和泥巴了一样。”妈妈诙谐的说道。

母爱是一汪清澈的水，可以洗涤一切污垢。

“十月胎恩重，三生报答轻。”十月怀胎的恩情，尚需三生报答，多年养育之恩，有应如何相报？母亲的爱，本无需报答，只需我们细细品味，品味那如水般清澈甘冽的情谊。

母爱是一汪清澈的水，在我心中流淌。

时光如细水，涓涓流淌过人们的心田；时光又如惊涛骇浪，拍散了人们的记忆。我在这粼粼水光中，看到了点点滴滴星光，闪耀着，却又那么不真切。

时光老人似乎特别的无情，喜欢捉弄我的母亲，总是在她熟睡的时候，悄悄用时光将她的容颜改变。每天早上母亲总是很准时的守在楼下，默默等着我背着书包下楼，然后将我带到学校。

然而今天，似乎是很特殊的一天，一路上没有人说话，广播中播放着舒缓的钢琴曲，抚慰着我紧张而焦躁的心。车在红灯亮起时停下了，我坐在母亲的身后，突然感觉到前方有什么明晃晃的刺痛了我的双眼，抬头看去，竟是几根银发，在青丝中显得那么格格不入。母亲什么时候有的白头发？幸许是在我第一次让她落泪的时候。母亲总是为我操劳着，盼着我长大了有出息。可是当我将不及格的考卷摆放在她面前，她却红着眼眶，狠狠地打了我，炽热的手掌印一直留到第二天早上。从那次以后，我再没考过不及格，也再没让母亲心痛到无法呼吸。回过神来，我望着眼前那在风中摇曳的银发，想无情地将它拔下来，却终究没有下手。我怕弄疼了母亲，更怕弄疼了自己。

车子终于又缓缓启动，车窗大开着，风吹过，朦胧中，我仿佛看见了几年前的母亲，笑着看我，身形却与眼前的无法重合。

终于，车子行驶到了校门口，因为时间比较早，校园里没有多少人，空气中弥

漫着香草的气息，使人头脑瞬间清明了许多。早晨刚下过雨，一切都是那么清爽，兴许，以后就不能再来这个宁静的地方了，因为我们终将毕业，离开校园。轻轻地走进教室，有几个同学正在复习，都在为了自己的中考做准备。中考，对于几年前的我来说曾经是那么的遥不可及，而现在却要临近尾声。记得刚进入初中，陌生的环境，陌生的同学让我感到那么的无助，甚至开始怀念小学的生活；过了一段时间，开始厌恶中学枯燥的日子，想快快解放。然而现在却又不舍。

时光像纯净的水，将我们的戾气冲洗干净，换上崭新的面貌去迎接未来。

时光如水，岁月无声。我之所以将时光比作水，是因为水虽消失的快，却滋润了那片土地，灌溉了那片田，正如时光悄悄流淌进我们的心灵深处，使我们更加成长。在此，我只愿我的家人，朋友，健康快乐的生活，在未来的时光中共同回味过去的美好。

临淄区外国语实验学校 2010级五班

时光如水

徐晨钰